

世 | 界 | 名 | 著 | 阅 | 读 | 经 | 典

# Madame Bovary

# 包法利夫人

—— [ 法 ] 古斯塔夫 · 福楼拜 / 著 任敏 / 译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世 | 界 | 名 | 著 | 阅 | 读 | 经 | 典

# Madame Bovary

# 包法利夫人

—— [ 法 ] 古斯塔夫 · 福楼拜 / 著 任敏 / 译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包法利夫人 / (法) 福楼拜 (Flaubert, G.) 著, 任敏译.

呼和浩特: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9.11

(世界名著阅读经典·法国卷·第6辑/文良主编)

ISBN 978-7-204-10230-3

I . 包… II . ①福… ②任… III . 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 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210782号

世界名著阅读经典

包法利夫人

---

作    者  (法) 福樓拜

译    者  任敏

责任编辑  段秋艳

封面设计  纸上魔方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

网    址  <http://www.nmgrmcbs.com>

印    刷  北京龙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960 1/16

印    张  22

字    数  250 千字

版    次  2010年3月第1版

印    次  2010年3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04-10230-3/I · 2190

定    价  28.80元

---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联系。联系电话: (0471)4971562 4971659

# 目 录

## 第一 部

|     |       |    |
|-----|-------|----|
| 第一章 | ..... | 1  |
| 第二章 | ..... | 9  |
| 第三章 | ..... | 16 |
| 第四章 | ..... | 21 |
| 第五章 | ..... | 26 |
| 第六章 | ..... | 29 |
| 第七章 | ..... | 33 |
| 第八章 | ..... | 39 |
| 第九章 | ..... | 48 |

## 第二 部

|     |       |    |
|-----|-------|----|
| 第一章 | ..... | 58 |
| 第二章 | ..... | 66 |
| 第三章 | ..... | 72 |
| 第四章 | ..... | 82 |

WORLD  
2 Classic of LITERATURE 世界名著阅读经典

|            |     |
|------------|-----|
| 第五章 .....  | 85  |
| 第六章 .....  | 94  |
| 第七章 .....  | 106 |
| 第八章 .....  | 114 |
| 第九章 .....  | 133 |
| 第十章 .....  | 143 |
| 第十一章 ..... | 151 |
| 第十二章 ..... | 162 |
| 第十三章 ..... | 175 |
| 第十四章 ..... | 185 |
| 第十五章 ..... | 194 |

第三部

|            |     |
|------------|-----|
| 第一章 .....  | 202 |
| 第二章 .....  | 216 |
| 第三章 .....  | 225 |
| 第四章 .....  | 227 |
| 第五章 .....  | 230 |
| 第六章 .....  | 246 |
| 第七章 .....  | 262 |
| 第八章 .....  | 275 |
| 第九章 .....  | 292 |
| 第十章 .....  | 300 |
| 第十一章 ..... | 306 |

## 第一部

### 第一章

校长在我们正上自习时突然走了进来，后边是一个没穿校服的新生，还有一个搬着一张书桌的小校工。正在打盹的学生全被惊醒了，都从座位上站起身来，好像功课被打搅了一样。

校长摆了摆手，让我们坐下，接着回过头去，轻声对班主任说道——

“罗歇先生，我将这个学生托付给你了，让他读五年级吧。如果他的功课与品质都及格，再让他升高班，他的年龄已经很大了。”

这个新来的学生坐在门后面的那个角落里，只要门一开，任何人都看不到他，他是个小乡巴佬，大概有十五岁，身材比我们谁都高大。他的头发沿额头剪得很整齐，就像乡下教堂里的唱诗童，看上去显得很有礼貌，同时又显得有些不自在。尽管他的肩不是很宽，然而那件黑纽绿呢小外套想必穿得太紧，袖口线缝处绷开了，露出被太阳晒得通红的手腕，一瞧便知道他经常挽起袖子干活儿。淡黄色的长裤子由一根背带吊得很高，露出穿着蓝袜子的小腿。脚上穿着一双难得擦油的钉鞋。

大家开始背书。他侧着耳朵倾听，全神贯注得仿佛在教堂中听传道，连腿都不敢跷，手也不敢放到桌子上。到两点下课铃响时，如果不是班主任告

诉他，他连与我们一同排队都不知道。

我们平日里有一个习惯，一走进教室，便将帽子扔到地上，免得拿在手中碍事，所以一跨进教室的门便把帽子丢在长凳下面，而且还得靠墙，使得教室内尘土飞扬。这已成了规矩。

不知新来的学生是没有留意到我们的行为，还是没有胆量像大家那样做，上课之前的祷告做完以后，他仍然将鸭舌帽搁在膝上。他的帽子仿佛一盘大杂烩，很难认出究竟是皮帽、军帽、圆顶帽、尖嘴帽还是睡帽，总之不是什么好货，极其难看，就像哑巴吃完黄连以后的苦相。帽子的形状像鸡蛋，里边有铁丝支撑，帽口有三条滚边；再向上是交叉的菱形丝绒与兔皮，当中有一条把它们隔开的红线；再向上是像口袋一样的帽筒；帽顶由多边硬壳纸制成，纸上有复杂的彩绣，还有一根又细又长的饰带，有一头吊着一个用金线结成的小十字架当作坠子。帽子是新的，帽檐还在发亮。

“站起来。”老师说道。

他一起身，鸭舌帽便掉在了地上。班里所有的人都哈哈大笑。他俯身拿起帽子，身边的学生用胳膊碰了碰他，帽子再次掉到地上，他第二次把帽子拾起来。

“不用着急，你的王冠肯定不会摔坏。”老师非常幽默地说道。

学生们都放声大笑，可怜的新生愈加不知所措，不知道帽子应当拿在手中，还是任凭它躺在地上，或者是将它戴到头上。他最后坐了下来，帽子仍然放在膝上。

“站起来，”老师又重复了一遍，“告诉我你叫什么。”

新生口中像含着萝卜一样说出一个模糊不清的名字。

“重复一遍！”

新生又说出一个模糊不清的名字，全班同学笑得更加厉害了。

“声音大点儿！”老师叫道，“声音大点儿！”

因此新生下定决心，把嘴张得大大的，像在呼救一样，用尽全身力气喊

道：“沙博瓦里！”

这回可好了，大笑声、叫喊声迅速往上升，愈来愈吵，有些声音极其尖锐，有些像狼嚎，有些像狗吠，有人跺脚，有人摹仿：“沙博瓦里！沙博瓦里！”很长时间以后才变成稀稀落落的叫声，渐渐地安静下来，不过一排板凳好像一串爆竹，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突然发出几声无法抑制的笑声，就像重新点燃的爆竹一样。

老师不得不用罚做功课的雨点，来浇灭爆竹，终于渐渐恢复了教室内的秩序；老师接着让新生听写、拼音、一遍遍地念，才弄清楚他叫夏尔·包法利，于是罚这个可怜虫坐在讲台前面只有懒学生才坐的板凳上。他刚想去，又停了下来。

“你找什么东西？”老师问。

“我的……”新生心绪不宁，眼睛向四下里环视着，胆怯地说道。

“所有的人都罚抄五百行诗！”老师一声命令，正如海神镇压风浪那样，把一场刚要发生的风暴压了下去。“都不准闹！”老师被惹烦了，一边从高筒帽中拿出手帕来擦额头上的汗，一边继续说，“你呢，新来的学生，罚抄二十遍拉丁动词‘笑’的变位法。”

接着，他用稍稍亲切一点儿的声音说道，“至于你的帽子，很快便会找到，谁也不会抢走的！”

教室里又安静下来。头全低下去做练习。新生笔直地坐了两个小时，尽管不知道什么时候，说不定谁的笔尖便会弹出一个很小的纸团，溅得他满脸墨水。他只用手擦一下脸，仍旧纹丝不动，也不抬眼看一看是谁。

上晚自习时，他从书桌中取出袖套，将学习用具放得非常整齐，认真地用尺子在纸上划线。我们看见他确实努力，每一个词儿都耐心地查词典。当然了，他正是靠着自己的这种精神，才没降到低年级；因为他就算勉强知道文法规则，不过用词造句并不怎么行。他的拉丁文是本村神甫教给他的，他的父母怕花钱，若不是拖得确实无法往下拖了，还不想让他读书。

他的父亲夏尔·德尼·巴托洛梅·包法利，原先是军医的助手，在一八一二年前后的征兵案子中受到牵连，只好在那时退役，幸亏他那潇洒的外表，讨得一个衣帽店老板千金的欢心，令他总共获得了六万法郎的嫁妆。他长得英俊，爱说大话，总是让他靴子上的马刺发出响声，嘴上的胡子与络腮胡连在一起，手指上从来都少不了戒指，衣服也是非常华丽，外表看上去好像一个勇士，性格温和而又像一个推销员。

结婚以后，前几年他就靠老婆的钱生活，吃得很好，早上睡懒觉，用瓷烟斗不住地抽烟，晚上看完了戏才回家，同时也经常去咖啡馆。岳父去世以后，没留下太多的遗产，他心中不快，想开一个纺织厂，又搭进去了本钱，不得不返回乡下，希望在那儿能一显身手。

可是，他既不了解织布，也不知道怎么种地；他的马不是耕地用的，而是驰骋用的；他的苹果酒不是一桶桶卖出去，而是一瓶瓶喝掉；他院内养得最肥的鸡鸭，都自己吃了；他的猪油也擦了自己狩猎时穿的皮鞋；很快，他发觉自己应当消除所有发财的想法。

然后他一年用二百法郎，在肖舒瓦与皮卡迪相邻的一个村子中，租下一座半田庄、半住宅的房屋；他感到沮丧，埋怨别人，从四十五岁开始，就关上家门，自称厌倦人世，决定只过清静的生活。

他的妻子过去爱他几乎着了迷，真是对他百般顺从；但是她越是什么事都依着他，他却越远离她。她原本性情温和，感情丰富，对爱情忠贞不渝，以后岁数大了，就好像跑气的酒要变酸一样，也变得不好相处了，讲话唠唠叨叨，神经紧张。她受过多少苦啊！刚开始看到他追骚扰臭，遇见村上的轻浮女人也不肯放过，晚上烂醉如泥，一身酒味，从许多个肮脏之处被送回家来，她也没有一句怨言。后来，她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不得不一声不吭，从来都不反对，就这么一直生活着。她还必须四处奔跑忙碌。她要去见诉讼代理人、法庭庭长，记着什么时候期票到期，办理延期付款；在家中，她还要缝补、洗烫衣服，监督工人，发工资，可是她的丈夫任何事情都不管，

一天到晚都是一种昏昏欲睡、无精打采的样子，好像在和什么人怄气一样，稍稍醒过神来便对她说一些薄情寡义的话，蹲在火炉一边抽烟，往炉灰中吐痰。

当她生下一个儿子时，却只能交给奶妈抚养。小把戏断奶回家以后，又将他宠得像个王子，母亲让他吃果酱，父亲却让他赤脚到处跑，还充当哲学家，声称小畜牲什么都不穿，也许会活得更好。父母对孩子的想法大错特错，父亲脑子中只有男人的想法，他想依照斯巴达的方式认真训练儿子，便于使他拥有一个强壮的身体。他让儿子冬季睡觉不能生火，让他喝许多甘蔗酒，看到教堂游行的队伍便讲粗话。然而孩子生来温顺而又善良，辜负了父亲的一番苦心，白白浪费了他的时间。母亲经常让儿子跟着自己，给他剪硬纸板，讲故事给他听，不住地轻声自语，欢快之中带着一些忧虑，又过分亲密。她的生活过得孤单而寂寞，于是将残缺不全的幻想统统寄托在孩子身上。她幻想着当官发大财，好像看到他已成人，英俊、聪慧，无论是修建桥梁公路，还是当官执法，都已经有所作为。她教给他识字，有的时候也弹奏一架很早以前买的旧钢琴，教给他唱两三首小调。不过对于这一套，认钱但不重视文化的包法利先生却声称不划算。莫非他们有钱让他上公立学校，以后买个官位，或是开一个店？何况，一个人如果不知羞耻，肯定会过上好日子。包法利太太不得不咬了咬牙，让孩子在村上成天瞎混。

他跟在庄稼汉身后，拿土块打得乌鸦到处乱飞，他顺着溪沟采黑莓吃，手中拿着一根钓竿，说什么是在看火鸡；到了秋季他便翻晒谷子，在树林中到处乱跑；下雨的时候他在教堂门廊下面的地上画好方格，玩跳房子的游戏，赶上节日他便请求教堂的管事让他敲钟，这样可以将自己吊到粗绳子上，绳子不停地摆动，他就感到是在随风飞舞。所以，他长得如同一棵粗壮的大树，胳膊有力，皮肤健康而美丽。

十二岁的时候，他母亲才获得准许，让他开始学习。教堂的神甫是他的启蒙老师。但是上课的时间特别短，也不固定，产生不了很大的作用。功课

全是在忙碌中抽出时间来教的，刚行过洗礼，又得办丧事，其间有点儿空闲，便站在圣器室中，急急忙忙讲一课；要不就是在晚祷以后，神甫不出来了，又吩咐人去将学生叫来。他们二人走上楼，进入他的屋里，接着分别坐在自己的位子上，苍蝇与蛾子在蜡烛周围飞舞。天气热的时候，孩子便打盹；神甫两手放在肚子上，头脑昏沉，用不了多久，也就张嘴开始打鼾。有的时候，神甫给周围一带的病人行完临终圣礼回来，看到夏尔在田地里胡闹，就让他停下来，教训他一番，同时借此机会，让他在树下面背动词变位表。不过常常不是天上下雨，就是从这儿经过的熟人，打断了他们的功课。虽然这样，神甫对他始终感到很满意，有时还说：小伙子记性不错。

夏尔绝对不能这样。母亲逼得很紧，父亲心里惭愧，要不就是累了，竟然没有提出异议就答应了，不过要推迟一年，等到这个顽童行完初次圣体瞻礼再说。

半年的时间一转眼就流逝了；第二年十月末，夏尔终于被送进了鲁昂中学，还是过圣-罗曼节，他父亲来看热闹的时候，自己将他送来的。

时间已经过了很多年，我们如今没有人能记起他的事情了，只知道他性情温和，该玩就玩，该读书就读书，在教室中听课，在寝室中睡觉，在餐厅中吃饭。他的家长代理人是手套街一个五金批发店的老板，一个月接他出去一次，一直都是在星期天铺子关门以后，让他去码头转一转，瞧一瞧过往的船只，接着到了七点，便送他回学校吃晚饭。每周四晚上，他都会给母亲写封长长的信，用红墨水写，再用三块小面团把信封起来；接着他便温习历史课笔记，或是在自习室里看一本不时兴的、情节牵连的《阿纳尔喀希斯希腊游记》，散步时，他总是与校工闲聊，原因是他们俩全是从乡下来的。

凭着自己的努力，他在班里一直处于中下水平。有一次考博物学，尽管他没获奖，却得到了表扬。可是，到三年级读完时，他父母让他退学，而且让他学医，说什么他肯定会功成名就，获得学位。

他母亲认识罗贝河岸的一个洗染店，便在四层楼上给他找到一个房间。

她将他的吃住安排好，搬来几样家具，一张桌子、两把椅子，又从家中搬来一张樱桃木的旧床，还买了一只生铁小火炉，放了许多木柴，打算让可怜的孩子冬天的时候取暖用。

住了一星期以后，她才回到乡下，临走以前又不住地叮嘱，说现在就只有他孤零零的一个人了，必须学会照顾自己。

布告栏中的功课表让他看了以后感到头大：解剖学、病理学、生理学、药剂学、化学、植物学、诊断学、治疗学，还没有包括卫生学与药材学，这么多名词他都弄不明白，看上去就像神庙的大门，里边庄重严肃，漆黑一片。

他什么都不知道，听讲也是毫无意义，完全不能理解。但是他非常努力，笔记订了许多本，上课每堂必到，实习从来不缺。他每天做完细碎的工作，正如蒙着眼睛拉磨的马一样，来回转着但不清楚自己在磨什么。

为了不让他自己花钱，他母亲每周都托邮车为他拿来一大块叉烧小牛肉。他上午从医院回来以后，就靠在墙上跺脚取暖，吃叉烧肉作为午饭。接下来还是上课，上阶梯教室，上救济院，上完课又经过大街小巷，回到住的地方。晚上，他吃了房东可怜的晚饭，然后上楼回屋学习。他穿的衣服被汗水浸透了，背靠在烧红的小火炉上，不住地冒气。

到了夏季美丽的傍晚时分，闷热的大街上几乎没有一人，只能看到女佣人在大门前踢毽子。他打开窗子，从窗前往外看，看到下面的小河流过桥梁栅栏，有黄色、紫色和蓝色，令鲁昂这一街区变成丑陋的小威尼斯。有几名工人蹲在河边洗胳膊。阁楼里伸到外面的竿子上，有一束束棉线晾在上面。对面房顶上是一眼看不到边的蓝天，还有一轮落日。乡下是多么好啊！山毛榉下面会多么凉快啊！他张着鼻孔去吸田野上的幽幽香气，但是只嗅到一种热气。

他瘦了下来，身体变得细长，面部流露着一种哀伤的神情，更容易引起人家的注意。如果人一大意，自然而然地就会摆脱决心的约束。有一天，他

没有去实习，第二天，还没有去上课，一体会到偷懒的好处，渐渐地就无法自拔了。他养成了进小酒馆的习惯，在那儿玩骨牌玩得着了迷。天天晚上躲在一个下流的赌窟中，在大理石台子上，掷着带黑点的小羊骨头骰子，他认为，好像是宝贵的自由活动，使他觉得自己的身价比以前高了。这就好像是第一次进入大千世界尝到独自占有但不容别人分享的东西一样；进门时，将手指放到门把手上，心中已体会到肉欲般的快感。那个时候，埋在心底的一切欲望统统钻了出来；他学会了给女伴唱小调，兴致勃勃地唱贝朗瑞的歌，会调五味酒，后来，还知道了谈恋爱。

他照这样准备医生考试，最后无疑是一败涂地。那天晚上，他家中还在等着他回去开庆功会！他动身往家走去，到达村口就停了下来，托别人将母亲叫出来，把事情全都对她说。母亲没有责备儿子，倒抱怨主考人不公平，没让他通过，而且说父亲那儿交给她来应付，这便让他如同吃了定心丸。五年之后，包法利先生才知道考试的真实结果；事情已过去了，无法再算以前的旧账，况且他怎么能相信他的儿子会这样愚蠢！

接着夏尔重温功课，准备重新考试，而且提前将考过的题目都熟记于心。他终于通过了，成绩还算可以。这对于他的母亲而言，真是一个值得庆贺的日子：他们大摆喜宴。

到什么地方去行医？到托斯特去吧。那儿只有一位老医生。很久以前，包法利太太便希望他死去。没等老头子收拾铺盖，夏尔就在他的对面住了下来，急不可耐地要接班呢！

终于将儿子养大，叫他学会以行医维持生计，给他托斯特挂牌营业，这还没完：他还没有结婚。她又为他娶了一个媳妇，那是迪耶普一名事务员的寡妇，四十五岁，每年有一千二百法郎的进项。尽管迪比克家的寡妇长得很难看，瘦骨伶仃，一脸疙瘩如同春天抽芽的枝条，不过一点儿不愁没有人要，供她选择的人也不缺乏。为了实现心愿，包法利大娘只好想方设法，将对手全都挤掉，甚至有个猪肉店老板，由几名神甫做后盾，也被她巧用计

策，把好事给破坏了。

夏尔算计着，认为只要结了婚，生活便会越来越好，可以自己做主，钱能随便花。哪知道一家之主是他的老婆；他当着别人的面应当这么说，不能那么说，每到斋戒日必须吃素，必须合她的心意穿衣服，依照她的命令催病人还账。她看他的个人信件，严密监视他的一举一动，要是诊室中有妇女的话，从板壁那边听他治病。

她天天早上都喝巧克力，总让他关心自己。她总是说神经痛、胸脯痛、气血两亏。夏尔在时说走路的声音吵了她；他一离开又冷落了她；回到她身旁以后，那肯定是盼着她快死。晚上，夏尔返回家里，她便从被窝里伸出细长的胳膊，搂着他的脖子，将他拉到床前坐下，开始向他发牢骚：他肯定是忘了她，喜欢上了其他的女人！别人早就讲过，她命苦，说到最后，她为了自己的健康，想从他那里要一点儿甜药水，也要一点儿爱情。

## 第二章

有一天晚上，大概十一点的时候，他们被嘚嘚的马蹄声惊醒了，马在门前停下来。女佣人敞开阁楼的天窗，问一个在街上停下的男人，他是到这儿来请医生的，并且带来了一封信。纳塔西走到楼下，冻得一个劲地发抖，她先打开锁，接着抽出门闩。来人从马上下来，跟在女佣人身后，很快便走进房间。他从自己的灰绸毡帽中，拿出一封放在旧布里的信，小心翼翼地递给夏尔，夏尔便靠在枕头上读信。纳塔西站在床前，手中端着灯；少奶奶很难为情，脸冲墙，背对着来人。

信用很小的一块蓝漆封口，让包法利医生快点儿去贝尔托田庄，医治一条摔断的腿。但是从托斯特去贝尔托必须路过隆格维尔与圣·维克托，转弯抹角整整有六古里。晚上一片黑暗，少奶奶害怕丈夫会遇到什么事儿。因此提出来人骑马先走，夏尔得等三个钟头之后，月亮升起来以后再去。还让那边打发一个孩子过来接他，为他带路，开栅栏门。

清早大约四点钟，夏尔将大衣裹得特别紧，准备去贝尔托。被窝中的暖气还没有散去，他便昏昏沉沉、踉踉跄跄地骑在稳稳当当的牲口上出发了。前边是一些被荆棘包围的大坑，马走到田地边上，就自己停下了；夏尔忽然醒过来，立即想到断腿的事情，极力回想自己以前所学的每一种接骨法。雨已经停了；天快要亮了，在苹果树枯萎的树枝上，停着纹丝不动的鸟儿，清早的冷风让它们小小的羽毛竖了起来。凄凉的田野在面前展开，一眼看不到边，远方一丛丛的树木，围在一个个距离很远的田庄四周，就像灰濛濛的宽阔平原上，有许多黑色的斑点，这片灰色一直伸展到天际，与黯淡的天色融为一体。

夏尔时常睁开眼睛，后来精神疲惫，又打起瞌睡来，很快就陷入了一种朦胧的状态；他现在的感觉与以前的记忆搞不清楚了，自己好像有分身术，既是学生，也是丈夫；既像不久前一样在床上躺着，也像当初一样在手术室中，在他的脑子里，药膏温暖的香气与露水淡淡的香气混合在了一起；他听到床上的铁环在帐杆上滑来滑去，他妻子在睡觉……经过瓦森维尔时，他看到溪沟边的草地上有个小男孩坐在那儿。

“你是不是医生？”小孩问。

夏尔回答后，孩子立即将木鞋拿在手里，在他的前边跑起来。

医生在路上听领路的孩子说，才知道卢奥先生几乎是这儿最富有的种地人。前一天夜晚，他在邻居家里过“三王节”，回家的时候摔断了腿。他妻子两年以前就去世了。他身边只有一个女儿，替他操持家务。

车辙愈来愈深。贝尔托愈来愈近。小男孩钻到一个篱笆洞里消失了，接

着又从一个院子里跑出来，打开栅栏门。草地潮湿，路面很滑，马走得不稳；经过树下，夏尔还必须低头。看门狗在窝中大声吠叫，链子也拉直了。进入贝尔托田庄的时候，马一惊慌，便闪到了路旁。

田庄看上去很好。从马厩敞着的上半扇门看去，能看到种地的大马正在那儿安静地吃新槽中的草料。沿着房子有很大一堆肥料，上边笼罩着一片水汽；在母鸡与火鸡里面，夹杂着五六只孔雀——这是肖舒瓦农庄的珍禽——从高处与鸡争抢吃的东西。羊圈很长，仓库很高，墙壁与人的手一样滑。车棚下面有两辆大板车、四个铁犁，还有鞭子、轭圈，整套马具，马具的蓝毛皮上满是从楼上谷仓中掉下来的尘土。院子在陡坡上，院内井然有序、不稀不密地栽着树木；池塘旁边，一些鹅乐得不停地嘎嘎叫。

一位年轻女子，身穿镶着三条花边的蓝色丝绒长袍，走到门前欢迎包法利先生，带着他进入炉火熊熊燃烧的厨房。厨房四边放着许多大小不一的闷罐，伙计们的早饭正在罐内沸腾。炉灶里面烘着几件湿衣裳。火铲、火钳、风箱吹风嘴全是大号的，像擦得锃亮的钢铁一样闪烁发光；在墙边放着一整套厨房用具，若明若暗地映着灶里的火焰，还有从玻璃窗上射进来的晨光。

夏尔上楼去看病人，看到他在床上躺着，盖着被子发汗，睡帽丢得很远。这是个五十岁的又矮又胖的人，皮肤白皙，眼睛是蓝色的，前额发亮，还戴着一副耳环。床前有张椅子，上边放着一大瓶烧酒，他不时地喝一口，为自己打气；不过一看到医生，刚刚打足的气就没了，他不再那样无休无止地一直骂到天亮，却轻声呻吟起来。

骨折情况很简单，没有任何并发症。夏尔没有想到竟然有这么好治的病。他想到了自己的老师在病床前的做法，接着就用许多好话来安慰病人。外科医生的这些友好的表示，正如在手术刀上擦了油。为了自制夹板，还去车棚下面拿来一些板条。夏尔从中选了一块，弄成几块小的，拿起碎玻璃把它们磨光；女佣人撕了一块布当绷带，埃玛小姐也在试着缝几个小布垫。因为她用了很长时间没找到袖套，她父亲等急了；她也没反驳；不过在缝布垫

时，一不留神，把手指头扎破了，就将手指放在嘴里，吮了两下。夏尔看到她的指甲非常白净，极其惊诧：指甲闪闪发光，指尖又细又小，修成杏仁形，看上去比迪耶普的象牙还白净。但是她的手却不漂亮，或许也不是很白，指节瘦削；另外，手看上去也有点儿长，轮廓的曲线不是那么柔和。要说她漂亮的话，那是她的一双眼睛；尽管眼睛是褐色的，不过在睫毛的映衬下，好像变得乌黑了；她的眼睛炯炯有神，看人的时候目光坦然，既没有不好意思，也不胆怯。

刚刚包扎完，医生便受到邀请，并且是卢奥先生亲自邀请的：临走以前吃点儿东西。

夏尔走下楼，到了一层的厅子中。两套刀叉，还有几只银杯，放在一张不大的桌子上，桌子在一张大床放脚的那一头旁边，床上挂着印花布帐，帐子上画着土耳其人。可以闻到蝴蝶花与湿布的气息，那是从与窗子相对的又高又大的栎木橱子中发出来的。在一个角落的地面上，有几袋面粉。那是旁边那间谷仓容不下的，如果放到谷仓里去，还要爬三级石头台阶。墙上的绿油漆一块块地掉到墙根底下，在墙壁里面的钉子上，挂着一个在屋里做装饰的镀金画框，框内是用铅笔画的文艺女神的头像，头像底下用花体字写着：献给我亲爱的爸爸。

开始，他们说到病人，接着就说天气、严冬和晚上在田野上狂奔的狼群。卢奥小姐在乡下并不是非常高兴，特别是目前，田庄的事情差不多都靠她独自一人料理。因为厅子很冷，她一面吃，一面颤抖，这能使人看到她的嘴唇相当厚，况且只要她停止说话，便喜欢咬嘴唇。

她的脖子从白翻领里露出来。她的头发从当中分了条缝，看上去特别光滑，仿佛两片乌云，牢牢地贴在鬓角上，也像起伏的波浪，几乎把耳朵尖盖了起来，盘到后面，挽成发髻，头发的分缝特别细，沿着脑壳的曲线从前往后伸展，也在发髻中不见了。乡下医生从未看到过这种发式。她的脸红得就像玫瑰。她摹仿男人的样子，在上衣的两粒纽扣之间挂着一个玳瑁的